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上级人民检察院的领导，领导基层院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障法律正确实施，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维护国家法制统一、尊严、权威，保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顺利进行。其主要职责是：

1. 对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2.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批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
3. 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违法犯罪活动等相关案件进行侦查；
4. 对申请监督和提请抗诉民事、行政案件进行审查、抗诉，对民事、行政诉讼活动进行法律监督；
5. 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
6. 办理未成年人犯罪和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犯罪案件，开展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工作；
7. 控告和申诉检察工作，办理国家赔偿案件和司法救助案件；
8. 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包括：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

纳入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2.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检察院
3. 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检察院
4.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
5. 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检察院
6. 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检察院
7.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检察院
8.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检察院
9.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
10. 武汉市汉南区人民检察院
11. 武汉市江夏区人民检察院
12. 武汉市蔡甸区人民检察院
13. 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检察院
14.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检察院
15.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16.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17. 武汉市城郊地区人民检察院

第二部分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表 2. 部门收入总表

表 3. 部门支出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1.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

收支总表

部门：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9,489.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56,052.5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81.43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5,769.19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3,816.84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5,595.3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3,306.83	本年支出合计	74,798.49
上年结转结余	1,491.65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74,798.49	支 出 总 计	74,798.49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3

支出总表

部门：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74,798.49	58,683.90	16,114.5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6,052.51	39,937.93	16,114.58			
20404	检察	56,052.51	39,937.93	16,114.58			
2040401	行政运行	39,937.93	39,937.93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59.91	0.00	4,559.91			
2040409	“两房”建设	2,685.60	0.00	2,685.60			
2040410	检察监督	8,869.08	0.00	8,869.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81.43	7,381.4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86.81	6,986.8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79.50	3,379.5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09.76	3,109.7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7.55	497.55	0.00			
20808	抚恤	275.06	275.06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60.00	26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5.06	15.06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56	119.56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56	119.5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69.19	5,769.1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69.19	5,769.1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31.12	2,531.12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38.07	3,238.07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95.36	5,595.3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95.36	5,595.3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70.36	3,970.36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689.65	689.65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35.35	935.35	0.00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9489.99	一、本年支出	70981.6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9489.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52235.6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1491.65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91.65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81.4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5769.19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5595.3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70981.65	支 出 总 计	70981.65

表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部门: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0,981.65	58,683.90	52,380.85	6,303.05	12,297.7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2,235.67	39,937.93	33,810.92	6,127.01	12,297.74
20404	检察	52,235.67	39,937.93	33,810.92	6,127.01	12,297.74
2040401	行政运行	39,937.93	39,937.93	33,810.92	6,127.01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04.05	0.00	0.00	0.00	4,104.05
2040409	“两房”建设	357.86	0.00	0.00	0.00	357.86
2040410	检察监督	7,835.84	0.00	0.00	0.00	7,835.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81.43	7,381.43	7,205.38	176.0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86.81	6,986.81	6,810.76	176.05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79.50	3,379.50	3,203.45	176.0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09.76	3,109.76	3,109.76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7.55	497.55	497.55	0.00	0.00
20808	抚恤	275.06	275.06	275.06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60.00	260.00	26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5.06	15.06	15.06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56	119.56	119.56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56	119.56	119.56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69.19	5,769.19	5,769.19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69.19	5,769.19	5,769.19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31.12	2,531.12	2,531.12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38.07	3,238.07	3,238.07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95.36	5,595.36	5,595.36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95.36	5,595.36	5,595.36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70.36	3,970.36	3,970.36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689.65	689.65	689.65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35.35	935.35	935.35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部门：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0981.65	58,683.90	52,380.85	6,303.05	12,297.74
202	武汉市检察院	70981.65	58,683.90	52,380.85	6,303.05	12,297.74
202001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16271.02	11,886.16	10,611.96	1,274.20	4,384.86
202002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检察院	4819.74	3,928.85	3,486.73	442.12	890.89
202003	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检察院	4613.97	3,997.24	3,550.70	446.54	616.73
202004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	4571.20	3,897.38	3,464.10	433.28	673.82
202005	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检察院	4640.14	3,899.99	3,453.45	446.54	740.15
202006	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检察院	3710.46	3,128.21	2,778.93	349.28	582.25
202007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检察院	3209.70	2,784.53	2,470.62	313.91	425.17
202008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检察院	3924.21	3,308.69	2,924.04	384.65	615.52
202009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	2861.69	2,521.45	2,291.55	229.90	340.24
202010	武汉市汉南区人民检察院	1628.78	1,378.94	1,224.20	154.74	249.84
202011	武汉市江夏区人民检察院	3575.38	3,149.88	2,831.55	318.33	425.50
202012	武汉市蔡甸区人民检察院	3776.43	3,309.02	2,977.43	331.59	467.41
202013	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检察院	3846.08	3,409.93	3,100.44	309.49	436.15
202014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检察院	3739.66	3,263.92	2,936.75	327.17	475.74
202015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313.34	1,903.90	1,687.26	216.64	409.44
202016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1409.70	1,216.35	1,079.29	137.06	193.35
202017	武汉市城郊地区人民检察院	2070.15	1,699.47	1,511.86	187.61	370.68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8,683.90	52,380.85	6,303.0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8,212.51	48,212.51	0.00
30101	基本工资	6,541.50	6,541.5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043.92	8,043.92	0.00
30103	奖金	16,303.43	16,303.43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64.86	164.86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09.76	3,109.76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97.55	497.55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31.12	2,531.12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551.74	2,551.74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9.56	119.56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970.36	3,970.36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378.72	4,378.72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03.05	0.00	6,303.05
30201	办公费	530.39	0.00	530.39
30202	印刷费	42.70	0.00	42.70
30203	咨询费	0.00	0.00	0.00
30205	水费	58.86	0.00	58.86
30206	电费	917.63	0.00	917.63
30207	邮电费	110.19	0.00	110.19
30209	物业管理费	51.80	0.00	51.80
30211	差旅费	30.24	0.00	30.24
30213	维修（护）费	96.88	0.00	96.88
30214	租赁费	0.76	0.00	0.76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15	会议费	27.30	0.00	27.30
30216	培训费	15.17	0.00	15.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22	0.00	20.22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0.00	0.00
30226	劳务费	12.42	0.00	12.42
30227	委托业务费	452.19	0.00	452.19
30228	工会经费	137.20	0.00	137.20
30229	福利费	1,071.55	0.00	1,071.5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4.84	0.00	324.8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64.85	0.00	1,164.8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7.86	0.00	1,237.8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68.34	4,168.34	0.00
30301	离休费	154.93	154.93	0.00
30302	退休费	2,798.00	2,798.00	0.00
30304	抚恤金	260.00	260.00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5.06	15.06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686.34	686.34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4.02	254.02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0.00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0.00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93.06	0.00	372.84	48.00	324.84	20.22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表 1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3 年 11 月 22 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填报人	郝璇	联系电话	027-65797355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2年	2023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70,981.65	94.90%	69,781.83	65,773.71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3,816.84	5.10%	1,037.55	3,419.09
		合计	74,798.49	100%	70,819.38	69,192.80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52,380.85	70.03%	46,048.5	48,639.07
		运转类项目支出	13,548.56	18.11%	16,093.5	12,842.13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8,869.08	11.86%	8,677.38	7,711.60	
合计		74,798.49	100%	70,819.38	69,192.80	
部门职能概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对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批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 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违法犯罪活动等相关案件进行侦查； 对申请监督和提请抗诉民事、行政案件进行审查、抗诉，对民事、行政诉讼活动进行法律监督； 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 办理未成年人犯罪和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犯罪案件，开展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工作； 控告和申诉检察工作，办理国家赔偿案件和司法救助案件； 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年度工作任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加强政治建设，始终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 依法履职尽责，始终围绕中心大局提升服务质效。 坚持司法为民，始终对标群众更高需求维护民生民利。 聚焦主责主业，始终推进制约监督共促执法司法公正。 坚持全面从严治检，始终打牢检察事业高质量发展基础。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检察业务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	8,869.08	8,869.08	检察办案相关支出	

	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	其他运转类	4,559.91	4,559.91	机关日常运转相关支出
	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建设和改造专项经费	其他运转类	2,685.60	2,685.60	“两房”改扩建支出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2025 年)		年度目标		
	<p>目标 1: 依法履行批捕、起诉、监督等检察职能, 维护社会稳定。</p> <p>目标 2: 强管理、抓落实、严纪律, 保障检察机关行政运行。</p> <p>目标 3: 改善执法条件, 提高办案效率, 适应科技强检和检察工作的需要。</p>		<p>目标 1: 提高检察业务办案工作质量和效率, 提升依法履职能力, 增强司法公信力。</p> <p>目标 2: 加强行政管理, 降低运行成本。</p> <p>目标 3: 完成业务技术设施用房和办案用房改造建设, 改善检察系统工作条件。</p>		
长期目标 1:	依法履行批捕、起诉、监督等检察职能, 维护社会稳定。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各类刑事案件审结率	90%	计划标准
			全年各类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审结率	90%	计划标准
			全年各类行政诉讼监督案件审结率	90%	计划标准
			未成年人被害人案件救助率	70%	计划标准
			检察人员年度专业培训次数	16 次	计划标准
		职务犯罪涉案单位开展发展宣传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重大刑事案件批捕准确率	97%	计划标准
			民事诉讼审判监督检察建议采纳率	60%	计划标准
			行政裁判结果监督类案件争议化解率	60%	计划标准
			行政裁判结果监督类案件争议化解率	6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案件按期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群众来信 7 日内程序回复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组织“检察开放日”活动次数	2 次	计划标准
			人民监督员监督办案活动数	12 次	计划标准
民事监督案件听证公开数			12 次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工作报告赞成票占比	90%	计划标准	
		援助对象的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2:	强管理、抓落实、严纪律，保障检察机关行政运行。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90% < X ≤ 100%		计划标准	
			政府采购计划执行率	90% < X ≤ 100%		计划标准	
			成本节约率	1%		计划标准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		计划标准	
			援疆援藏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采购物资验收合格率	98%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计划标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满意度	≥ 95%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3:	改善执法条件，提高办案效率，适应科技强检和检察工作的需要。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成本控制率	≤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建项目建设计划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基建项目建设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基建项目建设完成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基础设施设计功能实现率	9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1:	提高检察业务办案工作质量和效率，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增强司法公信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各类刑事案件审结率	≥ 90%	≥ 90%	90%	计划标准
全年各类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审结率			≥ 80%	≥ 80%	90%	计划标准	
全年各类行政诉讼监督案件审结率			≥ 80%	≥ 80%	90%	计划标准	

			对看守所监管覆盖面	---	---	100%	计划标准	
			未成年人被害人案件救助率	---	---	70%	计划标准	
			职务犯罪涉案单位开展发展宣传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重大刑事案件批捕准确率	≥97%	≥97%	97%	计划标准
				民事诉讼审判监督检察建议采纳率	---	≥60%	60%	计划标准
				行政裁判结果监督类案件争议化解率	---	≥60%	60%	计划标准
				公益诉讼起诉案件支持率	---	---	9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案件按期完成率	---	不超期限	100%	计划标准
				群众来信7日内程序回复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监督员监督办案活动数	---	100%	12次	计划标准
				民事监督案件听证公开数	---	---	≥12次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工作报告赞成票占比	24次	10次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2:	加强行政管理，降低运行成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采购计划执行率	≤100%	≤100%	90% < X ≤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援疆援藏工作完成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采购物资验收合格率	98%	98%	98%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满意度	---	≥95%	≥9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3:	完成业务技术设施用房和办案用房改造建设，改善检察系统工作条件。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		

				前_年	上_年	现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修缮)项目任务完成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基建项目建设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基建项目建设完成及时率	—	≥95%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基建项目建设完成及时率	5-8年	5-8年	5-8年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22020030000100
项目主管部门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执行单位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负责人	肖劲	联系电话	027-65797355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台北二路特 1 号	邮政编码	430051
项目属性	01-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6 年
项目申请理由	<p>1. 根据财政部、高检院《人民检察院财务管理办法》（财行【2021】408号），为贯彻执行我国宪法赋予人民检察院的监督职能，行使检察权，维护社会主义法治、维护社会秩序、生产秩序、工作秩序、教学科研秩序和人民群众生活秩序，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保护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p> <p>2. 根据最高检《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代检察新闻宣传工作的意见》，各级检察院积极探索新形势下检察新闻宣传工作的新途径新方式，遵循信息化条件下媒体的传播规律，发挥检察新闻宣传对深化检务公开工作的促进作用，提升检察形象，进一步提高全市检察机关的司法公信力和群众满意度；</p> <p>3.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制作使用电子卷宗工作规定（试行）》，各级检察院应当使用统一业务应用系统电子卷宗管理子系统制作、存储、交换、使用电子卷宗。人民检察院应当创造条件，积极推动统一业务应用系统与诉讼档案管理系统对接工作，有效发挥统一业务应用系统中的电子卷宗、文书在生成诉讼档案电子版中的作用；</p> <p>4. 根据《检察官培训条例》（高检发政字【2007】37号），各级检察院应进一步提升检察教育培训工作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深化教育培训改革创新，完善教育培训制度体系，确保教育培训质量效果；</p> <p>5.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审计署《关于进一步加强检察机关和审计机关工作联系的通知》，各级检察院应进一步加强检察机关和审计机关的工作联系，互相协调，密切配合，查处违法犯罪案件和违纪行为，维护国家法律、法规的统一实施；</p> <p>6. 根据《关于法院和检察院实行政府购买服务的雇员制司法辅助人员有关问题的意见》（鄂编办文[2015]149号），各级检察院组建检察办案辅助人员队伍，承担办案中辅助性、事务性工作，由此完善办案组织，提高办案效率和质量；</p> <p>7.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检察制服着装管理规定》，购置符合文件要求的制服，完成 2023 年制服采购工作，确保制服保障到位，维护检察机关良好形象。</p>		

项目主要内容	1. 重大、疑难案件法律咨询，司法审计、翻译、鉴定，专家授课及评审、人民听证员听证、人民监督员监督； 2. 司法救助、社区矫正、未成年人司法社会服务； 3. 购置办公用品； 4. 检察新闻宣传、新媒体运营外包、《武汉检察》印制； 5. 电子卷宗扫描、统一业务系统运维外包、档案加工； 6. 全市干部素能培训，检察官学院业务培训； 7. 资产、财务等专项审计服务支出； 8. 发放辅助检察人员工资，为辅助检察人员履职提供经费保障； 9. 为新进干警及雇员制司法辅助人员配置检察服，规范着装，提升检察形象。				
项目总预算	7,539.53	项目当年预算	7,539.5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年8677.38万元；2023年7597.09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2024年检察业务专项经费较2023年减少57.56万元，下降0.76%，主要原因是根据绩效管理精细化要求，项目活动与2023年项目活动变化不大，进一步压缩经费，落实过紧日子的总体要求。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8,869.0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522.04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6,522.0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1,033.24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1,313.8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办案业务经费	订阅各类办案业务书籍报刊及办案办公用品等相关费用	30201 办公费	664.27	根据各单位办公耗材和报刊书籍的需求测算。	
印刷检察业务工作资料经费	印刷费支出	30202 印刷费	53.50	根据各单位需求测算，包括办案相关业务文书等印刷。	
案件咨询费	案件专家咨询	30203 咨询费	22.00	根据各单位办案数量及需求测算。	
邮电费	检察专递费、邮寄送达文书等	30207 邮电费	10.80	根据各单位需求测算。	

办案差旅费	办案差旅费	30211 差旅费	130.06	根据各单位办案需求测算。
专网租赁费	专网租赁支出	30214 租赁费	212.21	根据各单位需求测算，主要是互联网、政法专网、财政专网等网络租赁费。
检察业务培训费	检察业务培训费	30216 培训费	44.25	根据各单位需求测算，主要是国家检察官学院检察业务培训。
雇员、外聘及案件鉴定审计劳务费	雇员、外聘劳务费；案件鉴定、翻译、审计费、社区矫正等办案费；人民听证员、人民监督员等劳务费	30226 劳务费（雇员类）	4,595.22	根据各单位需求测算，主要是雇员制司法辅助人员费用。
		30226 劳务费（其他类）	164.89	根据各单位需求测算。主要是案件鉴定、翻译、审计费、社区矫正等办案费；人民听证员、人民监督员等劳务费。
委托第三方服务相关费用	委托第三方服务相关费用	30227 委托业务费	999.46	根据各单位需求测算，包括电子卷宗、统一业务系统运维外包服务费及档案加工服务费会计、审计、资产委托服务费支出；新媒体服务费、宣传片拍摄等支出；公益诉讼鉴定、职务犯罪案件、经济犯罪案件审计费、未成年人司法社会服务、涉案物品拍卖等支出。
社区矫正、司法救助及其他办案中开支不可预见经费支出等	社区矫正、司法救助及其他办案中开支不可预见经费支出等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19.79	根据各单位需求测算。
被装购置费	在职干警、雇员及自聘人员被装购置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124.16	根据各单位新进公务员及雇员人数和检察制服标准费用测算。
维修（护）费	电力改造项目支出	30213 维修（护）费	80.00	东湖区院电力改造项目。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993.35	武汉市院购置更新办案用设备。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5.10	武汉市院维护更新检察系统软件。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A02021301]碎纸机		5		0.43
[C23090199]其他印刷服务		4		4.00

[C23090199] 其他印刷服务	5	2.00
[C23030000] 审计服务	5	1.50
[C23090199] 其他印刷服务	1	3.00
[A05040101] 复印纸	12	9.60
[C23030000] 审计服务	6	27.50
[A05030301] 制服	1503	124.16
[C23029900] 其他会计服务	1	20.00
[C23090199] 其他印刷服务	15000	10.50
[C23090199] 其他印刷服务	10	10.00
[A05040101] 复印纸	1	1.00
[C21040000] 物业管理服务	1	74.02
[C21040000] 物业管理服务	1	120.00
[C23030000] 审计服务	2	4.00
[C23029900] 其他会计服务	1	1.00
[A05040101] 复印纸	1	1.50
[A05040101] 复印纸	50	1.00
[C23030000] 审计服务	1	2.80
[C20030100] 会计咨询服务	1	2.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抓好检察机关的政治建设，加强队伍建设，深入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活动，不断提升检察公信力，推动检察工作稳进、落实、提升。
长期绩效目标 2:	<p>加强新媒体宣传，推动检察工作规范化建设，维护市场经济秩序。</p> <p>1. 全力开展新媒体宣传工作，立足检察职能定位，拓宽宣传渠道，构建全院参与的“大宣传”工作格局，全力发出检察“好声音”；</p> <p>2. 贯彻落实上级检察机关关于电子卷宗系统部署应用的工作要求，推动检察业务规范化建设，完成电子卷宗系统的建设；</p> <p>3. 进一步提升检察教育培训工作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深化教育培训改革创新；</p> <p>4. 加强检察机关与审计机关的工作联系和协作配合，维护市场经济秩序，保证改革和发展顺利进行，维护国家法律、法规的统一实施。</p>
长期绩效目标 3:	维护检察机关良好形象，提升全院干警工作积极性。
年度绩效目标 1:	提高检察业务办案工作质量和效率，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增强司法公信力。

年度绩效目标 2:	加强新媒体宣传，推动检察工作规范化建设，维护市场经济秩序。 1. 推进武汉“四大检察”宣传，策划《武汉检察》，宣传新媒体产品，维护检察网络意识形态安全主导权，加强检察新闻宣传队伍自身建设； 2. 实现全院案件的电子扫描，保障业务系统的安全运行，推动检察业务档案规范化建设； 3. 完善教育培训制度体系，确保教育培训质量效果，提升检察工作人员业务水平； 4. 加强检察机关与审计机关的工作联系和协作配合，维护国家法律、法规的统一实施。				
年度绩效目标 3:	规范着装，提升检察形象。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检察业务支出控制率	≤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各类刑事案件审结率	≥ 9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各类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审结率	≥ 80%	计划标准
			全年各类行政诉讼监督案件审结率	≥ 80%	计划标准
			立案办理生态环境和食品药品安全领域公益诉讼案件全市覆盖率	≥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重大刑事犯罪案件批捕准确率	≥ 97%	计划标准
			民事诉讼审判监督检察建议采纳率	≥ 60%	计划标准
			行政裁判结果监督类案件争议化解率	≥ 60%	计划标准
			检察辅助人员年度考核合格率	≥ 95%	计划标准
			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案件办理时限	不超期限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司法救助发放及时率	及时	计划标准	
		群众来信 7 日内回复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检察辅助人员离岗率	≤ 10%	计划标准
		可持续指标	检察人员素质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援助对象的满意度	≥ 85%	计划标准
			人大工作报告赞成票比率	≥ 9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人员年度专业提升培训次数	45 次/每年	计划标准
			档案数字化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法治宣传活动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档案加工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系统无障碍运行率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全年宣传计划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计划标准
			检察人员年度专业培训按期完成	按时完成	计划标准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2小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察工作人员业务水平	提升	计划标准
			法治宣传影响力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 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制服采购数量	1800套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被装质量合格率	≥98%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被装发放按时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察工作人员形象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察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值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检察业务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各类刑事案件审结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全年各类民事行政诉讼监督案件审结率	≥80%	≥80%	≥80%	计划标准
			全年各类行政诉讼监督案件审结率	≥80%	≥80%	≥80%	计划标准
			立案办理生态环境和食品药品安全领域公益诉	—	100%	100%	计划标准

			讼案件全市覆盖率				
		质量指标	重大刑事犯罪案件批捕准确率	≥97%	≥97%	≥97%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民事诉讼审判监督检察建议采纳率	——	≥60%	≥60%	计划标准
			行政裁判结果监督类案件争议化解率	——	≥60%	≥6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时限	不超期限	不超期限	不超期限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司法救助发放及时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标准
			群众来信7日内回复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检察辅助人员离岗率	——	≤10%	≤10%	计划标准
		可持续指标	检察人员素质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工作报告赞成票比率	≥95%	≥90%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人员年度专业提升培训次数	≥15次	45次/每年	45次/每年	计划标准
			档案数字化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法治宣传活动完成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系统无障碍运行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全年宣传计划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标准
			检察人员年度专业培训按期完成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计划标准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2小时	≤2小时	≤2小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察工作人员业务水平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 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制服采购数量	---	≥1800套	≥1800套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被装质量合格率	≥98%	≥98%	≥98%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被装发放按时发放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察工作人员形象提升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察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年11月22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22020220000100
项目主管部门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执行单位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负责人	肖劲	联系电话	027-65797355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台北二路特1号	邮政编码	430051
项目属性	01-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年	终止年度	2026年
项目申请理由	<p>1. 主要用于机关日常事务管理工作，包括办公大楼日常保洁安保、食堂后勤、乡村振兴、援疆援藏等支出，确保机关后勤服务正常，保障本院日常需求；</p> <p>2. 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加强检察经费保障工作的意见》（高检发【2002】19号），加快科技装备建设，提高检察装备的科技化水平。各级检察院要依据高检院制定的《全国检察机关器材设备配备标准》的要求，加快侦查诉讼、检验鉴定、保密安全防范、诉讼档案管理等设备的配备进度，保障执法条件，提高办案效率，适应科技强检的需求。实施“金检”工程，加快检察机关信息化建设。各级检察院要按照高检院制定的《全国检察机关信息化建设规划纲要》的要求，以计划财务装备部门为主、信息（技术）部门密切配合，统筹规划本地区检察机关信息化建设，制订实施方案；</p> <p>3. 定期对办案区域、业务用房以及各检察系统软硬件进行检查、维护、故障处理，保障检察业务工作的顺利进行。</p>		
项目主要内容	<p>1. 机关大楼物业管理支出；</p> <p>2. 后勤保障服务相关支出（含食堂外包相关支出）；</p> <p>3. 乡村振兴、援疆援藏等支出；</p> <p>4. 专用设备、办公设备、公务用车、信息化设备购置等；</p> <p>5. 专网租赁，弱电、安全设备运维服务支出：市院到辖区15个基层院的通信线路及1条本级互联网专线，提供链路两端传输设备、网络设备与网络安全设备，提供基于该链路的办公软件支撑服务，支撑保障运行的办公平台，同时为办公人员移动端访问业务平台提供通信服务保障；</p> <p>6. 办案区域、业务用房日常维修及各检察系统设备维修维护支出：完成项目招标、施工工作，并做好项目验收工作，确保项目按时完成，并能够达到相关建设标准，落实机关运转保障。</p>		
项目总预算	4,575.66	项目当年预算	4,575.6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年6707.95万元；2023年4347.84万元；</p> <p>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2024年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较2023年增加227.82万元，增长5.23%，略有增长，项目活动与2023年项目活动变化不大，主要是机关相关运转成本增加。</p>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559.91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104.05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104.0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455.86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办案工作区域日常保洁、安保、卫生、物业管理	办案工作区域日常保洁、安保、卫生、物业管理等运转支出	30209 物业管理费	2,143.15	根据各单位需求测算。	
办案区域、业务用房日常维修及各检察系统设备维修维护	办案区域、业务用房日常维修及各检察系统设备维修维护支出	30213 维修（护）费	516.67	根据各单位需求测算。	
设备租赁费	打印机租赁费用	30214 租赁费	35.24	根据各单位需求测算。	
培训费	业务和行政部门培训学习费用	30216 培训费	2.00	根据各单位需求测算。	
后勤保障劳务费	食堂工作人员、驾驶员等劳务费支出	30226 劳务费	546.19	根据各单位需求测算。	
食堂外包服务费、天然气费用、水箱清洗费、消防维保、系统维护	食堂外包服务费、天然气费用、水箱清洗费、消防维保、系统维护等支出	30227 委托业务费	706.27	根据各单位需求测算。	
乡村振兴、援疆援藏、驻村工作经费、慰问物资	乡村振兴、援疆援藏、驻村工作经费、慰问物资等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4.96	根据各单位需求测算。	

办公设备购置	用于办案、办公设备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34.52	根据各单位需求测算。	
公务用车购置	用于办案公务用车更新	31012 公务用车购置	48.00	根据各单位需求测算。	
专用设备购置	检委会会议系统更新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7.80	根据各单位需求测算。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	信息系统、软件等信息化工具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85.10	根据各单位需求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A05010800]组合家具	13	11.61
[A05010299]其他台、桌类	4	9.56
[A05010202]会议桌	2	3.97
[A05010199]其他床类	1	0.16
[A05010499]其他沙发类	2	0.60
[C22040000]餐饮服务	1	175.00
[A05010303]会议椅	2	4.21
[A05010399]其他椅凳类	7	8.36
[C21040000]物业管理服务	1	276.00
[C21040000]物业管理服务	12	174.00
[C99000000]其他服务	1	134.82
[C21040000]物业管理服务	1	130.00
[C21040000]物业管理服务	1	275.91
[C21040000]物业管理服务	1	73.76
[C21040000]物业管理服务	1	148.66
[C21040000]物业管理服务	1	90.00
[C21040000]物业管理服务	1	70.00
[A02010202]交换设备	3	1.95
[A02061804]空调机	4	2.00
[C21040000]物业管理服务	1	45.00
[A02010105]台式计算机	4	2.40
[A02021004]A4 彩色打印机	2	0.40
[A05010599]其他柜类	2	0.80
[C21040000]物业管理服务	1	72.69

[A08060303]应用软件	4	14.70
[A02010108]便携式计算机	2	1.40
[A02061804]空调机	4	2.40
[C21040000]物业管理服务	1	150.00
[C21040000]物业管理服务	1	58.48
[C21040000]物业管理服务	1	42.00
[A02021118]扫描仪	3	0.60
[A02010402]终端机	25	17.80
[A02010108]便携式计算机	6	4.20
[A02021002]A3彩色打印机	2	2.40
[C21040000]物业管理服务	1	71.13
[C21040000]物业管理服务	1	110.00
[C21040000]物业管理服务	1	59.06
[C16990000]其他信息技术服务	1	12.80
[C21040000]物业管理服务	1	77.91
轿车	3	48.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融入社会发展新格局,全力服务保障民生;协助推进社会治理,发挥检察职能的带头作用。
长期绩效目标2:	保障执法条件,提高办案效率,通过信息化手段不断适应科技强检的需求
长期绩效目标3:	落实机关运转保障,为检察工作的开展奠定基础。
年度绩效目标1:	加强行政管理,降低运行成本;加强队伍建设,深入开展援助、帮扶活动,不断提升检察公信力。
年度绩效目标2:	保障基本设备供应,改善检察系统工作条件
年度绩效目标3:	保障检察业务办案工作质量和效率,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增强司法公信力。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管护面积	204755.79 m ²	计划标准
			机关保洁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援藏、援疆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物业服务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绿化、卫生保洁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物业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食堂服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计划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采购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2-8年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 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官网及时更新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维持日常运转保障率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60分钟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管护面积	---	204755.79 m ²	204755.79 m ²	计划标准
			机关保洁覆盖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援藏、援疆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绿化、卫生保洁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物业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食堂服务满意度	≥95%	≥90%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计划完成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采购计划完成及时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	≥2-8年	≥2-8年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 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官网及时更新率	100%	≥90%	≥9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维持正常运转保障率	---	95%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	≤60分钟	≤60分钟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管理效益指标	专网安全性	---	---	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年11月22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建设和改造专项经费	项目编号	420100222020220000101		
项目主管部门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执行单位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负责人	肖劲	联系电话	027-65797355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台北二路特1号	邮政编码	430051		
项目属性	01-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十四五”时期检察机关“两房”建设有关问题的通知》（高检发办字【2021】130号），对现有“两房”进行必需的改扩建和重新规范设置。				
项目主要内容	对现有“两房”进行必需的改扩建和重新规范设置。				
项目总预算	2,507.74	项目当年预算	2,507.7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年2490.66万元；2023年1545.16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2024年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建设和改造专项经费较2023年增加962.58万元，上升62.30%，主要原因是每年两房项目建设内容不同，资金需求不同。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685.6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80.0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8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2,327.74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177.86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改扩建和配套设施购置	对现有“两房”进行改扩建和配套设施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66.05	“两房”建设相关标准	东西湖区院
改扩建和配套设施购置	对现有“两房”进行改扩建和配套设施购置	30213 维修(护)费	159.16	“两房”建设相关标准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咨询设计费、工程监理费、审计费等	30227 委托业务费	26.44	“两房”建设相关标准	
	家具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6.47	“两房”建设相关标准	
预备费	预备费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77	“两房”建设相关标准	
“两房”建设及配套设施购置	购买、自行建造办案与专业技术用房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1,000.00	“两房”建设相关标准	汉阳区院
“两房”改扩建	检委会会议室、检察荣誉陈列室	30213 维修(护)费	52.00	“两房”建设相关标准	青山区院
配套设施购置	检委会工作室建设设备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0.00	“两房”建设相关标准	
“两房”改扩建	办案工作区、案管大厅改造工程建设	30213 维修(护)费	171.62	“两房”建设相关标准	
	办案工作区、案管大厅改造信息化设备及家具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41.83	“两房”建设相关标准	
	设计费、监理费、造价费、竣工决算编审费等二类费用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40	“两房”建设相关标准	
大型修缮	院内西侧办案办公用房功能性修复及北楼外墙防水修复	30213-维修(护)费	180.00	“两房”建设相关标准	武汉市院本级
		31006-大型修缮	177.85		
院史室改造	院史室改造	30213 维修(护)费	30.00	“两房”建设相关标准	武昌区院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C16020100-基础环境集成实施服务		1		366.05	
C16050000-信息化工程监理服务		1		8.26	
C20020500-工程造价鉴定服务		1		5.38	

B07000000-装修工程	1	159.16					
A05019900-其他家具	1	16.47					
A01010202-检察业务用房	1	600.00					
A02080803-视频会议会议室终端	1	24.00					
A02080805-视频会议系统及会议室音频系统	1	46.00					
A02080899-视频会议会议室终端	1	5.00					
A02080899-视频会议会议室终端	1	15.00					
A02100109-集中控制装置	1	10.00					
A05010699-其他架类	1	10.00					
B08010000-房屋修缮	1	17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对现有“两房”进行必需的改扩建和重新规范设置，改善执法条件，提高办案效率，适应科技强检和检察工作的需要。						
年度绩效目标 1	完善办公大楼基本设备，对现有“两房”进行必需的改扩建和重新规范设置，改善检察系统工作条件。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修缮）项目任务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设备采购任务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质量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采购商品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完成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正常使用年限	5-8年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修缮)项目任务完成率	≥ 95%	≥ 95%	≥ 95%	计划标准
			设备采购任务完成率	≥ 95%	≥ 95%	≥ 9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质量合格率	≥ 95%	≥ 95%	≥ 95%	计划标准
			采购商品合格率	≥ 95%	≥ 95%	≥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完成及时率	≥ 95%	≥ 95%	≥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正常使用年限	5-8年	5-8年	5-8年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0%	≥ 90%	≥ 90%	计划标准

第三部分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4 年收支总预算 74,798.4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788.85 万元，增长 2.59%，主要是 2024 年部分基层院退休人员统筹待遇由单位发放，造成人员经费增加。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74,798.4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9,489.99 万元，占 92.90%；其他收入 3,816.84 万元，占 5.10%；上年结转结余 1,491.65 万元，占 2.00%。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支出预算 74,798.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8,683.90 万元，占 78.46%；项目支出 16,144.58 万元，占 21.5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0,981.65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69,489.99 万元、上年结转 1,491.65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52,235.6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81.4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769.19 万元、住房保障

支出 5,595.36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0,981.65 万元。其中：(1) 本年预算 69,489.9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716.29 万元，增长 5.65%，2024 年部分基层院退休人员统筹待遇由单位发放，造成人员经费增加；(2) 上年结转 1,491.65 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58,683.90 万元，占 82.67%，其中：人员经费 52,380.85 万元、公用经费 6,305.05 万元；项目支出 12,297.74 万元，占 17.33%。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39,937.9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882.38 万元，增长 2.26%，主要是增人增资。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7,835.8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041.66 万元，增长 15.33%，主要是结转上年用于办案的转移支付资金。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4,104.0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69.14 万元，增长 1.71%，主要是项目支出按要求整体压减，2024 年预算中单位资金保障占比大幅下降。

4.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两房”建设（项）357.8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57.86 万元，主要是上年度“两房”建设项目由单位资金保障。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3,379.5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523.37 万元，增长 294.74%，主要是 2024 年部分基层院退休人员统筹待遇由单位发放。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3,109.7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793.09 万元，下降 20.32%，主要是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整，2023 年预算中增加调标补缴金额。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497.5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33.60 万元，下降 21.17%，主要是 2024 年退休人员较上年减少，年金做实部分减少。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6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长 257.44 万元，主要是 2024 年新增抚恤金预算。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15.0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长 15.06 万元，主要是 2023 年遗属补助列入行政运行科目，2024 年按要求调整。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119.5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长 112.56 万元，主要是 2023 年残疾人保障金列入行政运行科目，2024 年按要求

调整。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531.12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3.92万元，增长1.36%，主要是正常增人增资造成。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3,238.07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283.87万元，增长9.61%，主要是正常增人增资造成。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3,970.36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25.56万元，增长3.27%，主要是正常增人增资造成。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689.65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39.24万元，增长25.30%，主要是2023年部分基层院提租补贴列入行政运行科目，2024年按要求调整。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935.35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18.57万元，增长51.65%，主要是部分基层院2023年未执行购房补贴发放政策。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8,683.90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52,380.85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48,212.51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

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68.34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6,305.05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393.06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48.53 万元，下降 10.99%，主要是减少公务车辆购置更新。具体包括：

1.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72.8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4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4.84 万元)，比上年减少 54.72 万元，下降 12.80%，主要原因是减少公务车辆购置更新。

3.公务接待费 20.22 万元，比上年增加 6.19 万元，增长 44.12%，主要原因是外省市公务活动增加。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4年项目支出16,114.5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10,806.09万元，结转结余1,491.65万元，单位资金3,816.84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检察业务专项经费8,869.08万元，主要用于雇员制检察辅助人员经费、检察业务办案费等。

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4,559.91万元，主要用于后勤服务、物业管理、办案装备购置，保障检察业务工作正常开展。

业务技术用房建设和改造专项经费2,685.60万元，主要用于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及附属设施的建设和修缮支出。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6,305.05万元(即部门公用经费)，与2023年持平。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6,077.28万元，包括：货物类2,097.92万元、工程类719.79万元、服务类3,259.57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4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3,720.16万元，其中：后勤服务2,653.50万元；会计审计及法律服务65.80万元；工程服务277.58万元等。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占有使用国有资产113,572.83万

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土地 133,451.64 平方米,房屋 210,418.22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23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7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8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8 台(套)。2023 年新增国有资产 4,982.36 万元,主要为:新增房屋、设备、软件及在建工程。

(五)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4 年,预算支出 74,798.49 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3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单位资金:是指除财政拨款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

(三)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之外的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各项收入。

(四)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反映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察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两房”建设(项):反映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及附属设施的建设和修缮支出。

(五)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

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